

邯郸市飞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聘请审计机构的原因

邯郸市飞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 2017 年聘请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。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，在对 2017 年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，公司拟继续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二、公司聘请审计机构事项的审议情况

2018 年 12 月 12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

基本情况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6949923XD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杨剑涛、顾仁荣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02 月 22 日

合伙期限：2011 年 02 月 22 日至 2061 年 02 月 21 日

经营范围：审计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会计师事务所资质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（证书序号：NO.019963）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（证书序号：000196）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邯郸市飞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邯郸市飞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2 日